

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结果公告

《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 3 年期届满，本基金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动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名称变更为“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基金转换基准日为 2017 年 3 月 10 日，在份额转换基准日，本基金转换成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 元。

在份额转换基准日日终，以份额转换后 1.000 元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恒利 A 和恒利 B 转换比例对转换基准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实施转换。

无论基金份额持有人单独持有或同时持有恒利 A 和恒利 B，均无需支付转换基金份额的费用。其中，本基金恒利 A 将转为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场外的 C 类份额，场外的恒利 B 份额将转为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外的 A 类份额，且均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下；本基金场内的恒利 B 份额将转为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内的 A 类份额，仍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下。

现将份额转换结果公告如下：

转换前基金份额

转换前份额净值（单位：元）

转换前份额数

（单位：份） 转换比例比例 转换后基金份额 转换后份额数

（单位：份）

恒利 A 1.000 20,962,375.50 1.00006904 恒利 C 20,963,822.74

恒利 B（场外） 1.481 112,756,356.41 1.48106434 国富恒利（场外）

166,999,418.58

恒利 B（场内） 1.481 1,050,074.00 1.48106434 国富恒利（场内） 1,555,227.00

注：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合同约定，对恒利 A、恒利 B 的份额持有人的基金份额进行了计算，并由本基金管理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份额变更登记申请。

投资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相关证券公司和各销售网点查询经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本公司确认的转换后的份额。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份额转换业务详情，可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7004518、95105680 或 021-38789555）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tsfund.com）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4日